

The logo of Tungshai University is a circular seal with a scalloped edge. It features the university's name in Chinese characters '東海大學' at the top and 'TUNGSHAI UNIVERSITY' in English around the bottom. In the center, there are three interlocking rings and a cross-like symbol. The text '1955' is visible at the bottom of the inner circle.

第十五屆
東海盃全國大專院校射箭邀請賽
企劃書

指導單位：中華民國大專院校體育總會、東海大學學生事務處、東海大學 課外活動組

主辦單位：東海大學 射箭社

企劃執行：東海大學 射箭社

第十五屆東海盃全國大專院校射箭邀請賽競賽規程企畫書

壹、活動主旨

一. **活動名稱**：第十五屆東海盃全國大專院校射箭邀請賽

二. **活動宗旨**：藉由比賽提倡全國大專院校學生運動風氣、運動技術水準，提升學校及社團形象，促進學生身心健康及增進校際情誼，推廣射箭運動並且培養學生舉辦大型活動及團體活動之能力，因此特舉辦本競賽。

三. **指導單位**：中華民國大專院校體育總會、東海大學 學生事務處

四. **主辦單位**：東海大學 射箭社

五. **承辦單位**：東海大學 射箭社

六. **協辦單位**：中華民國大專院校體育總會、東海大學學生事務處課外組

七. **比賽日期**：108年3月24日（日），8：30～17：30

八. **比賽地點**：東海大學 田徑場

九. **邀請單位**：國立台灣師範大學、國立台灣體育學院、國立台灣大學、國立交通大學、國立清華大學、國立成功大學、國立中興大學、國立中山大學、國立中央大學、國立中正大學、國立海洋大學、國立台灣警察專科學校、國立屏東科技大學、國立暨南大學、國立東華大學、國立台北科技大學、國立國防大學、國立花蓮體育中學、輔仁大學、中國文化大學、長榮大學、中原大學、樹德科技大學、聖約翰科技大學、台南科技大學、和春技術學院、正修科技大

學、明志科技大學、大仁科技大學、台北城市科技大學、長庚科技大學、台北醫學大學、慈惠醫護管理專科學校、陸軍專科學校、東吳大學、雲林科技大學、實踐大學、陽明大學、亞洲大學。

十. 參與人員：全體射箭社社員

貳、活動內容

一. 報名費：每人 500 元整，現場報名者費用為 550 元整。費用含茶水與午餐費(葷食/蛋奶素)。

二. 比賽組別：

※因場地寬度限制及為確保比賽品質、選手權利，各組將限制受理報名人數。

大專男子乙組 20 人、大專女子乙組 12 人、大專丙組 36 人、新人 32 人、公開乙組 16 人、公開丙組 20 人、傳統弓組 24 人。主辦單位保有最終調整權力。各組人數依實際報名情況調整。

備註:大專組僅接受非體院體保生

(一) 大專男子乙組：

限男大專生及研究生。

比賽距離為 70 公尺，採 122 公分靶紙。

(二) 大專女子乙組：

限女大專生及研究生。

比賽距離為 70 公尺，採 122 公分靶紙。

(三) 大專丙組：

限大專生及研究生。

比賽距離為 30 公尺，採 80 公分二分之一 5 環靶。

(四) 大專新生組：

比賽距離為 18 公尺，採 80 公分靶紙。

新生組限定射箭年齡未達一年，並未曾在各邀請賽中奪過冠軍者，違者遭人檢舉並經主辦單位確認確有其事者，將追回已發之獎盃及獎狀。

(五) 公開反曲弓乙組：

社會人士、各校畢業校友及國、高中生。

比賽距離為 70 公尺，採 122 公分靶紙。

(六) 公開反曲弓丙組：

社會人士、各校畢業校友及國、高中生。

比賽距離為 30 公尺，採 80 公分二分之一 5 環靶

(七) 傳統弓組：

比賽距離為 18 公尺，採 80 公分靶紙。

*備註：傳統弓定義為不含弓窗、箭座以及瞄準刻度之弓種。

競賽制度：(含傳統弓組)

個人資格賽：各組同時進行。每回合 4 分鐘，射 6 支箭，計一局 6 回合，共 36 支箭。

個人對抗賽：每回合 2 分鐘射 3 箭，採新積點制，若 5 回合結束後

雙方平手，則進行加射，箭最靠近靶心之選手獲勝。

個人銅、金牌賽：每回合 2 分鐘射 3 箭，採積點制，若 5 回合結束後雙方平手，則進行加射，由箭最靠近靶心之隊伍獲勝。

團體對抗賽：各組之團體賽採資格賽單局各隊報名團體選手之成績加總，取前 8 強，排定團體賽對抗表進行比賽。每回合 2 分鐘每人射 2 箭，計 4 回合，積點制。若 4 回合結束後雙方平手，則進行加射，每校運動員各射一支箭，共計射三支箭，由箭最靠近靶心之隊伍獲勝。各校限一隊參加團體對抗賽，可同校向上跨組參賽，唯其資格賽成績不計；接受跨校組團體。

備註：團體賽各組參賽隊伍若不足 3 隊，則不開辦比賽。

備註一：傳統弓定義為不含延伸器材、瞄準標記之弓種方得出賽。

備註二：未經報名之運動員不得出場比賽。

備註三：結束該回合之選手不得停留在發射線上。

備註四：不得發生頂替代射，否則取消該項資格及該項所有成績。

備註五：比賽規則採中華民國射箭協會審定之最新規則。

錦標與獎勵：各組個人冠軍頒發獎盃乙座、獎狀乙張，二、三名頒發獎章乙個、獎狀乙張，第四名獎狀乙張。各組團體取前三名頒發獎章乙個、獎狀乙

張。

申訴：比賽發生爭議時，以裁判或裁判長之判決為最終判決。比賽進行中有不服裁判判決之意見時，得由其領隊或教練以書面向大會提出申訴，但比賽仍需繼續進行，不得停止，否則以棄權論。申訴書由領隊或教練簽名蓋章後在事實發生 1 小時內向裁判長提出，並繳交保證金 1 千元整，申訴成立時保證金退還，否則予以沒收。

本競賽規程若有未盡事宜，得由承辦單位適時修正公佈之。

三. 活動流程表：

時間	活動
08：00 - 08：30	報到
08：30 - 09：00	公開練習
09：00 - 09：10	開幕典禮
09：10 - 09：20	領隊會議
09：30 - 11：00	個人資格賽
11：00 - 12：30	用餐時間
12：30 - 14：50	個人對抗賽
15：00 - 16：30	團體對抗賽
16：30 - 17：00	閉幕典禮

四. 聯絡人： 總召：馮琬淇 0912-847192 社長：黃昱欽 0911-860456